

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

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03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 4 名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4 名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顾秦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预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预案。

公司就关于与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《金融服务协议》事项与我们进行了沟通。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，鉴于财务公司能为公司提供长期优质的金融服务，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，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内容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违反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情形。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临时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，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需按规定程序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顾秦华、梁俪琼、葛卫东、袁彬

2024 年 03 月 26 日